

南通市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现场推进会在海门召开

本报讯 1 月 14 日上午,南通市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现场推进会在海召开。南通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姜永华在会上强调,海门不断创新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机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海门的经验值得总结和推广。南通市副市长、公安局长陈旭主持会议,我市市委书记陈勇致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毛炜峰汇报海门市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副市长、公安局长胡文瑞参加会议。

近年来,海门市委坚持把“四大专项行动”紧紧抓在手上,以系统化思维一手抓发展、一手抓稳定,全面压实各级领导干部信访稳定“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政治责任。市四套班子领导率先垂范,全面实施信访积案领导包案、挂钩帮扶、主动下访、定期接访等制度,各级领导干部结合“走帮服”、党建联盟、文明创建、污染防治、精准扶贫等活动,分片包干、挂村包组,全面开展信访积案“百日攻坚”等行动,解决了一大批基层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上级交办重点信访积案化解率南通第一。我市不断加强和创新网格化社会治理,成立了南通市首家实体化运作的网格化服务管

理中心,各区镇也相应成立了网格中心和工作站,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反应灵敏、运作顺畅的社会治理网络体系。我市以平安海门、法治海门创建系列活动为抓手,进一步强化法治政府建设、法治宣传教育、矛盾排查化解等一系列长效机制,市镇村协同联动,党政群密切配合,创新治理、精细服务,共同推动海门长治久安。

在致辞中,陈勇介绍了海门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社会治理创新、信访积案化解情况。他说,海门的社会治理创新,信访积案化解等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全市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达 99.4%,公众安全感保持在 98.25%,获评“全省升级版技防城市建设先进单位”和“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县(市)”,蝉联“全省法治建设示范县(市、区)”。在工作中,海门重点做到“四个突出”:突出系统化思维,全力压实政治责任;突出整体性联动,全力化解信访积案;突出网格化治理,全力夯实基层基础;突出长效化机制,全力确保长治久安。

姜永华对海门信访积案化解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说,近年来,海门市经济社会发展势头很好,市



委、市政府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信访维稳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全力抓,四套班子合力抓的良好局面。海门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思路清晰、措施扎实,层层压实责任,强化源头管理,

创新完善了区镇领导接访、初信实访办理、广泛第三方参与等有效机制,取得了良好效果,形成了海门经验,这些经验值得总结推广,各县市区要认真学习贯彻。

与会人员实地参观了海门市

信访局、正余镇邢柏村、海门港新区友谊村,详细了解了人民满意窗口建设和积案化解工作、“四无乡镇”创建工作、基层信访矛盾化解工作等,观看了海门市信访工作专题片。

我市政法工作接受南通考核

本报讯 1 月 4 日,南通市政法工作考核组来海门,就我市 2018 年度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工作进行年度考评。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毛炜峰,副市长、公安局长胡文瑞陪同考核,市政法系统有关领导参加了活动。

2018 年,我市政法工作瞄准“争创社会治理综合绩效全省领先、争当南通平安法治建设排头兵”这一目标,以理念、体制和机制创新引领社会治理,在新起点上推进平安海门、法治海门和政法队伍建设,不断提升社会治理系统化、科学化、智能化、法治化水平,呈现

出公众安全感、法治建设满意度、政法队伍满意度同比上升,刑事发案、赴京上访、群体性事件同比下降的“三升三降”的良好态势,为高质量建设“强富美高”新海门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高效的法治环境。

一年来,我市以“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为抓手,着力破解治理难题,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以“城乡社区网格化、扫黑除恶和‘雪亮工程’”三大重点为主线,着力创新工作举措,确保平安建设项目序时推进;以“法治政府建设、执法司法监督、法治宣传教育、基层法治建设”四大方面为关键,大力夯实基层

基础,确保法治建设部署全面落实;以“提素质、强激励、严管理”三大举措为抓手,着力提升整体素质,全力打造过硬政法队伍;以查摆问题为导向,着力整改薄弱环节,全面提升政法工作整体水平。

此次考核采取不听汇报、直奔现场、直接核查的形式进行,考核组实地察看了部分区镇、部门和村居,充分肯定了我市综治(平安建设)、法治建设、队伍建设工作上所取得的成效,并希望我市在 2019 年工作中继续保持优势,继续加大推进各项工作力度,使政法工作走在南通乃至全省前列,为构建和谐社会、法治社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我市获评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集体

本报讯 近日,我市荣获 2015—2018 年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集体。

据了解,第四轮平安江苏建设自 2015 年开展以来,我市高度重视、精心布置、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尤其是 2018 年以来,我市始终坚持“争创社会治理综合绩效全省领先、争当南通平安法治建设排头兵”这一目标,以理念、体制、机制创新引领社会治理,不断提升社会治理系统化、科学化、智能化、法治化水平,为高质量建设“强富美高”新海门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我市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百日会战”等专项行动,不断

提升矛盾化解率,1 至 11 月全市共受理 8347 件矛盾纠纷,调解成功 8299 件,调解成功率为 99.4%,上级交办信访积案化解率列南通第一。

不断强化公共安全领域监督,对全市 4000 余家公司企业上门开展非法集资隐患排查,对风险企业建立“一企一档”;排查安全隐患两万多条,整改率 99%;排查消防隐患 9000 多处,整改率 100%,全市发生火灾数同比下降 67.1%。

据悉,此次获评先进集体的共有 200 家单位,南通有 17 家,其中只有两家为县(市)。此外,正余镇、市检察院也名列其中。



我市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

本报讯 (通讯员 朱素莹) 1 月 21 日,我市召开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毛炜峰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公安局长胡文瑞主持会议,各区镇、各成员单位的分管领导、联络员参加了会议。

毛炜峰指出,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各地各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南通和市委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一系列部署要求,围绕“三个明显提升”的目标任务,科学谋划、周密组织、扎实推进,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毛炜峰要求,要深刻领会、勇

于担当,在政治站位上实现新提升;分析研判、完善机制,在策略战术上实现新提升;全力推进、久久为功,在战果成效上实现新提升;综合施策、全面组织,在深化治理上实现新提升;组织强化、严格督导,在整体推进上实行新提升,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以优异的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胡文瑞说,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政治站位再提高、思想认识再深化、工作措施再加强。进一步把握斗争形势,对于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

题,抓紧时间整改到位。按照部署要求,突出工作重点,狠抓贯彻落实,以实际行动来回应群众期盼,推动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掀起一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新高潮。

会上,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市扫黑办主任施介安传达了中央、省、南通市委、市政府有关会议精神。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公安局、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别作了交流发言。会后,还对市扫黑办全体成员、区镇部门联络员进行了专题培训。

四甲镇

线上线下宣传防范打击非法集资

本报讯 新春佳节是万众返乡、万家团圆的幸福时刻,也是非法集资活动的高发频发期,面对当前非法集资活动依然严峻的形势,四甲镇利用春节前期广泛开展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辖区群众对非法集资行为危害的认知,提升群众防范非法集资的能力。

近日,四甲镇召开镇村干部会议部署春节期间全镇防范打击非

法集资工作,利用线下、线上双渠道开展好相关工作,在辖区形成对非法集资活动的高压态势。线下,各村居召开了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会,张贴发放《海门市金融风险提示名单》、《树立理性理财观念防范非法集资陷阱——致全市人民的一封信》等宣传资料,确保防非打非知识进村入户。线上,通过微信公众号将风险提示名单进行公示,利用法润民生微信群,村居

法律顾问公布非法集资举报电话,转发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小贴士,教育群众远离非法集资,避免造成财产损失。

通过线上线下,双渠并行的方式,四甲镇营造了防范打击非法集资的良好舆论氛围,扩大了防范打击非法集资的宣传面和影响力,普及了相关金融知识,提高了群众防骗能力,引导理性投资,自觉抵制非法集资。

三厂工业园区

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

本报讯 春节来临之际,三厂工业园区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专项推进会。全区12个村、居的综治法治专干、网格管理员及专职网格员参加了会议。

会上,政法委员沈小晓专门传达了上级近期会议精神,认真回顾总结了全区前一阶段73个网格的工作情况,分析当前形势,要求大家积极行动起来,对标补短,精准发力,进一步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及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持续开展,全面做好各项宣传工作及涉黑涉恶调查、排摸工作,不折不扣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近期,特别是在春节前后,要求各村、居专兼职网格员依托网格化服务管理这一平台积极开展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及调查问



卷、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及反邪教等各项宣传工作,要结合各自实际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宣传工作方案,采取各种形式和载体真正将宣传和调查工作深入到群众身边。同时,还应抓紧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打击的12种重点类型以及非法集资线索的排摸,全区网格员对于掌握的每一条线索要挖深查细、查清事实、及时上报,切不可大意马虎甚至拖延,对于群众的举报确保件件有回音、件件有结果。

海门培训网格化服务智能应用平台管理员

本报讯 1月25日,海门召开全市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智能应用平台管理员业务培训暨工作部署会。会议由社会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袁明主持,市各区镇系统管理员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了南通市委政法委关于加强和创新网格化服务管理的最新部署要求,2019年是网格化服务管理深化推进、提质增效的一年,要紧扣省委省政府高质量发展这一主线,拓展项目提升服务管理内涵,规范流程提升服务管理品

质,强化能力提升服务管理水准,持续推进网格化工作高质量迈向信息化、精准化、精细化,提高社会治理效能,更好地惠及广大群众。

会议重点围绕网格化应用平台升级和网格创建达标开展培训。首先,由市网格专业人员介绍了网格化服务智能应用平台2.0版本的新应用和新功能,具体演示事件上报、专属网格等模块内容,确保与会人员及时熟练掌握,通过区镇网格管理员以点带面,向全市1156个网格推广培训。

随后,市社会管理服务中心信息科按照全省网格创建达标率指标内涵,对平台登陆、人员考勤、事件上报、事件流转、工作日志、服务管理、人房关联等网格员职责进行了深入培训,提出了明确的任务要求,建立起全市网格服务管理工作周通报、月统计、季点评制度,进一步强化区镇网格中心在网格创建工作中的枢纽作用和联动作用,稳步推进全市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取得新突破,实现新成效。

临江新区

积极调处因欠薪引发的矛盾

本报讯 春节临近,因欠薪引发的矛盾数量有所增加,给新区的社会稳定带来了不确定因素。近日,临江新区镇调处中心成功调解了一起此类纠纷。

新区包工头郁某因车祸死亡,其发包的工程众多,大部分工程款未结清,众多农民工工资无法及时发放。为此,有部分农民工向新区反映了该情况,情绪比较激动。

镇调处中心高度重视,立刻对此事进行了调查。经了解,郁某过世后,由其妻子处理各项遗留事务。来访的农民工讨要的是2018年度的工资,他们被郁某派往企业

做类似于小工之类的事情,合同由郁某和企业签订,工资由工人与郁某清算。工人们也了解到郁某妻子在走相关法律程序,他们担心工资遭受损失,想尽早拿到钱。他们提出想让政府出面,由他们直接和企业结算。

了解情况后,调解员当场告知他们,这种做法是不可行的,这里面存在着较大的法律风险。此外,郁某承包的工程牵涉面甚广,一时半会无法说清。调解员引导他们起诉。通过努力,工人们打消了顾虑,表示愿意尝试走诉讼渠道。

海门开展服务民营企业发展矛盾纠纷排查活动

本报讯 近日,海门市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结合自身工作职能,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服务导向,深入开展“两节、两会”暨服务民营企业发展矛盾纠纷排查活动,在全市范围内全面排查化解“两节、两会”期间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时,特别将涉及民营企业发展的矛盾纠纷作为工作重点,及时发现苗头性、隐患性问题,确保企业生产发展良好进行。

本次排查活动,从2018年12月底至2019年3月底分三个阶段进行。一是宣传动员阶段。全市上下借助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有利契机,广泛开展宣传发动,倡导文明、和谐、法治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营造矛盾排查活动浓厚氛围。二是排查化解阶段。各区镇对辖区内各类矛盾纠纷、安全隐患深入开展拉网式大排查,在稳控的基础上做好矛盾化解工作。民营企业矛盾纠纷多发的区镇设立专门的服务窗口,及时受理并调解民营企业矛盾纠纷。三是总结完善阶段,在做好排查活动的基础上,做好矛盾纠纷的“回头看”,对处理到位的做好回访,确保不反复不反弹;对未结束的跟踪关注,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放手。

市矛盾纠纷调处中心要求各区镇在排查活动中,将各类不稳定因素做到早发现、早处置,确保广

大人民群众、民营企业度过一个平安祥和的元旦、春节,有效维护“两会”期间全市社会政治稳定。具体要做到三个结合:

一是主动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与网格化服务管理相结合。排查工作进一步下沉到每个网格,充分发挥专兼职网格员“神经末梢”作用,不断提升矛盾纠纷排查发现和就地化解的效率。

二是边排查、边化解与疏导教育相结合。在全力化解矛盾纠纷时,力求各类矛盾纠纷都在村居甚至网格内得到排查发现和有效处置,通过宣传教育,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最大限度的消除不和谐因素。加强民营企业矛盾纠纷排查,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第一时间开展调处,定纷止争。

三是重大矛盾纠纷和突出问题实行领导包案与多元化解相结合。在化解重大矛盾落实责任领导的基础上,会同相关部门做好联动联调、会商会办等措施,特别是元旦、春节等欠薪高发时期,建立快速高效的群体性劳资纠纷应急化解机制,努力将各种不稳定因素和重大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稳控吸附在基层,坚决防止极端事件的发生。



各区镇一月份平安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单位	工作内容
海门经济开发区	1、做好元旦节假日社会稳定和信访维稳工作;2、完善网格化达标建设,督促网格员开展好服务管理日常工作;3、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排查工作;4、开展向社会汇报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专题活动。
海门工业园区	1、召开综治专干会议,部署新一年网格化服务管理相关工作;2、在外口中心开展扫黑除恶、防范非法集资等系列宣传活动;3、开展社会矛盾排查工作,对重大矛盾纠纷及早介入。
海门港新区	1、1月,共受理各类纸质来信17件,接待上访群众13批次50人次;2、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再排查再动员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推进会,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调查、线索排查以及宣传工作;3、提升新区网格创建达标率,进一步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内人房关联、服务记录、事件上报的办结率等相关数据。
海门高新区	1、做好网格化服务管理日常工作(各类人群服务一次、工作日志、每日巡查事件、出租房管理等);2、加强特殊人群的管理和服务,摸排生活困难人员,给予帮扶;3、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及社会面调研工作;4、开展欠薪纠纷专项排查化解活动,积极预防、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继续开展调解志愿者服务活动确保辖区的和谐稳定。
临江新区	1、开展元旦、春节假期的社会面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处置一起重大欠薪矛盾纠纷;2、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行动问卷调查及宣传工作;3、开展向社会汇报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专题活动。
三厂工业园区	1、一月共接待来访群众122人次,受理矛盾纠纷55起,调解成功53件;2、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了2019年元旦、春节期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暨走访排查系列活动;3、积极开展“两节”“两会”期间社会稳定工作,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涉邪人员的走访工作;4、开展辖区内社会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问卷调查。
常乐镇	1、一月份共调结矛盾52起,人民来访接待室共接待群众来访86人次;2、做好元旦期间与市人代会期间的社会面稳控工作;3、组织完成第一轮涉黑涉恶犯罪线索排摸工作,加大宣传工作力度,组织机关工作人员、网格员、村居信息员进行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调查;4、做好春节前的各类重点人员稳控工作。
悦来镇	1、继续推进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一月份共化解信访矛盾31起;2、做好贫困社区服刑人员及刑满释放人员走访和帮扶工作;3、完成各村居的政法工作年终考评和第四季度信访考核;4、做好涉嫌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排查工作。
四甲镇	1、一月,共接处各类矛盾纠纷69起,均已经调处成功;2、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研究创新宣传形式,确保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扫黑除恶“全覆盖”。强化线索排摸、核查,向机关干部、网格长、网格员等群体发放调查问卷了解情况;3、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做好春节前夕矛盾化解稳控工作。
余东镇	1、做好春节前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对重大矛盾纠纷做好稳控工作;2、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扩大宣传覆盖面,做好社会面问卷调查工作;3、继续督促做好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提高网格创建达标率。
正余镇	1、1月份,共排查矛盾纠纷69起,均妥善化解;2、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议,继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活动,扩大宣传覆盖面和知晓率;3、召开信访矛盾和社会矛盾分析研判工作会议,针对年末易发多发矛盾和积案矛盾进行分析,统一部署,确保年末社会的稳定;4、开展了以“拒绝高利诱惑、远离非法集资”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
海永镇	1、做好春节前矛盾纠纷和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化解工作;2、继续做好网格化信息补充完善工作,整理网格化台账资料;3、通过短信、微信、广播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扩大专项斗争影响力。

市司法局

“三条主线”服务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海政宣)一年多来,市司法局发挥职能优势,主动作为,开展法律辅政、法律助企、法律惠民,各项工作取得较大成效,为服务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8年市司法局被省人社厅、省司法厅表彰为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被省司法厅表彰为全省绩效考评先进集体、全省执法监督考评优秀单位、全省“法润江苏”系列专项行动先进集体。公证“最多跑一次”、法律拥军、智慧法务等多项举措受到社会各界点赞,获省厅领导10次批示肯定,被各级主流媒体头版报道。

做好法律辅政。在全市党政机关全面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聚焦防范风险、乡村振兴战略和简政放权等重点改革,无缝对接,形成法律顾问“出席重要会议,审查重要文件,参与重要决策,论证重大项目”的“四重模式”。继续完善“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品牌,实施村规民约“把脉”行动,推动村居法治规范与

文明倡导、法治精神与公序良俗融合互动。去年,法律顾问开展法治讲座500余场,完善村规民约250余件,参与调处矛盾纠纷1656起,参与信访接待159次,参与重点项目、重大事项论证60余次,审查法律文书1000余份,从法治层面服务改革创新,激活转型动力。

做好法律助企。紧扣深化供给侧改革主线,制定服务发展改革创新10项举措,实施“重点骨干企业成长、中小企业培育、百户民营企业扶持”三大工程,成立全省首家“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联盟工作站,项目招商法律服务岗,为企业发展提供风险评估、法律咨询、预测预警等“全链条”服务。完善“法企对接”机制,实施以“防风险、促转型、护发展”为主题的法律服务专项活动,举办律企对接座谈会,与南通三建控股集团、油威力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签订法律服务对接框架协议,全面对接企业法律需求,助力全市工业企业快速发展和转型

升级。去年以来,代理涉企案件1035件,提供法律建议1460条。

做好法律惠民。聚力脱贫攻坚主战场,成立12348法律服务队,开展公共法律服务村村行,排摸各类法律需求200余条,有效化解处置低收入人口中老人赡养、私人借贷、危房改造、邻里纠纷等涉法问题140余件。积极推进法律援助民生实事工程,创新实施“点援”“联援”“巡援”“网援”“评援”五援行动,在全省率先实现了村居法润民生微信群、行政诉讼和刑事案件法律援助全覆盖。去年,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320件,解答来电来访咨询3万余人次,完成年度政府民生实事工程任务,群众满意度100%。聚焦减证便民,通过自身改革,多维度、全方位、线上线下综合解决公证服务瓶颈问题,打造了“快速跑”“就近跑”“反向跑”等公证便民服务新通道,对法律关系简单、事实清楚、无争议的6大类15项公证事项,实现了群众办理公证“最多跑一次”的庄严承诺。

市法院

12条措施服务保障
民营经济发展

本报讯(通讯员 海政宣)日前,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就法院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出的12条实施意见进行阐述,同时发布了去年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十大典型案例。

去年以来,市法院积极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倾力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出台了12条实施意见,为全市民营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意见包括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平等保护民营企业的司法

理念、深化诉讼服务工作机制创新、依法惩处侵害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人身安全的犯罪、妥善审理涉民营企业民事案件、综合运用各类保全措施以维护企业正常经营秩序、妥善办理涉民营企业执行案件、建立健全民营企业市场救治和退出制度机制、推动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创新权益、建立常态化调研指导机制、提升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能力水平等。

公益诉讼“走心监督”

本报讯(通讯员 海政宣)去年以来,市检察院积极作为,扎实有序推动公益诉讼工作深入开展,共办理生态环境和食药领域行政诉前程序案件30余件,办理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7件,挽回经济损失近一十万元。

我市有58公里长江岸线,随着地方经济的快速发展,破坏生态环境资源问题日益突出,保护长江生态环境刻不容缓。市检察院加强监督,与环保、公安、水利、渔业等有关部门建立执法联动机制,通过签订《关于建立生态环境保护执法联动机制的意见》,加强联系、共享信息、联动执法,形成保护长江生态的合力。

通过开展打击犯罪、诉讼监督

等“小专项”活动,依法查处污染长江、非法捕捞、非法采砂等违法犯罪行为。成功办理了通过诉前磋商程序达成生态修复赔偿案件,违法排污企业与环保局成功签署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协议,并于七日内缴纳500万元生态修复保证金。

该院采取多种方式加强对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保障。办理的戚某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在依法判处其有期徒刑刑罚的同时,判令其在公开媒体上赔礼道歉并承担违法所得10倍金额的赔偿金,起到了较好的警示作用,省院刘华检察长对此案的成功办理给予了充分肯定。

市检察院

“法治大餐”伴娃过寒假迎新春



本报讯(通讯员 秦爱榕)“检察院是做什么的?”“司法办案区有什么功能?”“起绰号算校园欺凌吗?”室外冬雨潇潇,室内互动问答如火如荼……

1月30日,市检察院邀请100余名青少年走进检察大院参加“缤纷冬日·法伴成长”检营体验活动,为孩子们准备了丰富的假日“法治大餐”。

活动伊始,检察官向孩子们介绍了检察机关的各项职能、机构设置情况,并着重介绍了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及本市的未成年人犯罪情况、基本特点及预防对策。检察官希望通过这次与检察院、检察官的

“亲密接触”,能在孩子们心里种下法治的“种子”。

在检察官的带领下,孩子们依次参观了院史陈列室,院司法办案区、心理咨询室等场所,近距离接触了检察办案场所。

在院五楼公益影院,孩子们津津有味地观看了由江苏省检察院拍摄的法治微电影《同桌的你》。随后,检察官以影片中的案例为出发点,为学生们上了一堂法治课,详细解读了校园欺凌犯罪的形式、原因和后果,并在游戏中让孩子们学会如何防范。

提问环节,孩子们踊跃举手发问,“检察院与公安局、法院有什么

区别?”“同学们老是给我起绰号怎么办?”一个个充满童真童趣的问题,检察官都深入浅出地回答,孩子们认真聆听记录。

近年来,市检察院积极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切实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通过担任法治副校长、建设法治教育基地、举办青少年法治沙龙等形式,多措并举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取得了一定成效。下一步,该院将从普法内容、形式、深度等方面进行提升,努力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一片绿荫。

保障职工权益、护航企业发展
三厂法治建设再提速

本报讯(通讯员 施一红)1月16日下午,三厂工业园区联合市总工会在常海食品添加剂有限公司开展了“尊法守法 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活动,引导和帮助农民工及时申请法律援助,以理性合法的方式维护自身权益。

现场,两位专职律师为广大职工提供法律咨询、劳动争议调解、代书、代理等服务。企业职工认真听取法律讲解,争先恐后上前咨询各类法律问题。

本次活动提高了职工的法律意识,丰富了法律知识,在引导广大职工学法、守法、用法的同时,也助推了企业的健康发展,促进了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

三厂工业园区在积极维护辖区稳定的同时,及时关注企业生产

经营状况和法治需求,多举措帮助辖区企业健康良性发展。一方面,园区定期对辖区企业开展法治建设情况调研,深入了解企业法治需求。以常海公司为试点,指导设立了企业依法治理办公室,成立依法治理领导小组、配备具体工作人员。同时,在企业内部设立法治文化宣传栏,定期张贴普法宣传挂图、海报等,营造良好的法治文化氛围。另一方面,积极开展各类针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的法律讲座、培训和现场咨询活动,指导帮助企业规范劳动用工、引导职工采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逐渐将法治文化与企业文化、诚信建设、和谐劳动关系等相融合,为推动三厂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法治基础。

以案说法:有“温度”的探望权

近日,一对为争夺孩子抚养权的离婚小夫妻在海门法院家事庭庭长李育平的调解下,终于达成调解协议,妥善处置探望权,此举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提供了保障。

原告倪某与被告管某于2009年12月相识自由恋爱,期间往来较多,关系较好。2014年2月4日按农村风俗举行婚礼,开始共同生活。2014年2月25日领取结婚证。2014年8月13日生育一子倪小某。倪某、管某婚后一段时间夫妻感情较好。2016年2月,共同成立了南通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在该公司运行过程中为培训费收入、员工工资支出,双方产生较大分歧,致使2017年7月员工工资无法支付。2017年7月,管某从家中拿走

了个人物品,并将儿子倪小某带走。倪某于2017年8月起诉离婚。审理中,双方对共同财产的分割基本达成一致,但为孩子倪小某的抚养权,双方一触即燃。“别时容易时难”,鉴于管某曾将孩子私自带走,倪某难舍骨肉分离。管某对孩子的抚养权也是势在必得,几度调解均相持不下。法官多次耐心与双方背对背、面对面沟通,告诫双方自私行为不可取,伤害孩子更不可取,规劝双方能以慈悲豁达的胸怀,宽恕自己和对方,学会真正关爱孩子,让孩子在新的家庭能够享受“多重”的爱。

历经两次调解、一次庭审,倪某选择后退一步,双方终达成调解协议,倪某与管某自愿离婚,孩子

倪小某随管某共同生活,倪某依法对孩子倪小某享有探望权,在商定的期间内倪某可以将孩子接回共同生活。

婚姻家庭领域,“探望权”属于实践中最难落实的权利。离婚案件中婚姻关系虽已解除,但双方就过往矛盾没能妥善化解、放下是非恩怨,日后必对孩子的成长带来不良影响。法官在处理该类案件时,如果夫妻感情关系确已破裂,应极尽可能消弭离婚双方的对立、冲突情绪,给予双方心理疏导,引导双方以多元角度看待过去,重建内心信念,同时对未成年子女的成长做妥善安排,这既是司法的必修课,也是司法的温情所在。

(周海云 张祖平)

政法系统关工委
进乡入校宣讲宪法

本报讯1月23日起,政法系统关工委的宪法宣讲团开启了新一年的宣讲活动。前期,政法系统关工委就相关工作进行了部署。

据了解,政法系统关工委成立于2013年,成员大多为政法系统退休的老同志,他们从事司法工作几十年,积累了丰富的办案经验,年龄最大的已超过80岁。近年来,政法系统关工委致力于在未成年人群体中开展法律宣传工作,积极参与市关工委组织的活动,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政法系统于2018年组建宪法宣讲团,以青蓝结对的方式组建宣讲小组,前往全市中小学校宣传宪法。2019年伊始,宣讲团又开始筹划新一年的宣讲活动,以“传承爱国精神,争做时代新人”为主题,前往三星小学、三阳小学、海永学校等11所中小学和常乐镇老干部活动中心开展宣讲活动,让更多人学习法律、了解法律、崇尚法律。



■市公安局

召开党风廉政警示教育会议

本报讯 1月17日下午,市公安局召开党风廉政警示教育会议。会议由副市长、公安局长胡文瑞主持。会上,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梁建斌通报分析、点评了近两年来党风廉政突出问题,并就春节期间队伍党风廉政工作提出了相关要求。

胡文瑞指出,当前队伍质效总体情况良好,穿衣戴帽、窗口服务、党廉工作等明显提升,但要清楚看到,在工作和队伍作风方面,还存在不少问题和短板需要改进。

胡文瑞强调,广大民警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始终绷紧反腐倡廉这根弦,不麻痹、不松懈,守牢廉政防线。一要务必坚定理想信念。全体民警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始终坚定“四个自信”,坚持崇高精神追求、正确看待权力、坚持秉公用权,自觉接受组织和人民的监督,坚决抵制各种诱惑,做廉洁奉公、严于

律己的表率。二要严格执行廉洁制度。要严守纪律讲规矩作为为官从政最根本准则,严格执行各项制度要求和规定动作,积极开展党规党纪学习。要着力解决执法办案、重点人员管理工作中的主观故意、弄虚作假等假作为问题,坚决杜绝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违规处置涉案财物、私设“小金库”等乱作为问题,进一步扎紧规范执法的制度笼子。三要深入开展系列专项整治。继续深化推进“影响民营企业健康发展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治理”、“严肃整治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问题”、“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工作”、“落实市委五大专项整治”、“涉案财物专项整治”等一系列集中整治行动,坚决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身边的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四要狠抓春节期间党风廉政建设。要站在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

严治警的高度,深刻认识抓好节日期间廉洁自律工作的重要性,切实履职尽责,早部署、早预防,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要严格公务用车、武器警械管理、值班领导坐堂值班和领导干部外出报告等制度,坚决防止擅自脱岗离岗、履职不尽责等问题。

胡文瑞要求驻局纪检组、督察部门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突出监督执纪问责主业主责,进一步加强督导检查,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对发现的苗头性问题,要敢抓敢管,对存在的违纪违规问题,要坚持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绝不允许包庇瞒案。对顶风违规违纪问题,要发现一起坚决严肃查处一起,坚决做到零容忍、严惩戒,形成有力震慑,防止“四风”问题在节日期间反弹变异。各单位要召开专题会议,将纪律规矩和各项要求原原本本传达,并抓好贯彻落实。

南通市见义勇为基金会领导来海慰问



本报讯 1月15日下午,南通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施建中、副理事长姜建宁专程来海,对我市部分见义勇为先进分子开展春节慰问。

在悦来镇信民村的江苏省见义勇为英雄曹建帮、滨江街道大兴村的南通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顾振耀家中,施建中一行与他们进行了亲切交流,询问了工作、生活和身体情况,送

上了慰问金、慰问品和节日祝福,感谢他们为社会平安和谐作出的贡献。海门市见义勇为基金会理事长黄伯新,副理事长沈忠耀,及相关工作站负责同志陪同慰问。

从百万富翁到穷困潦倒银铛入狱,都是因为它!

近日,海门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了两起贩卖毒品案,两名被告人在庭审现场痛哭忏悔,令人唏嘘。声色犬马的生活夹杂着恶魔般的诱惑,攀比心和虚荣心作祟,让曾经别人眼中的成功人士沦落至此,当涉毒的那一刻开始,他们就亲手为自己画地为牢。

他曾身家百万却染上毒瘾自毁前程

如果没有沾染毒品,53岁的黄某现在会是一个令人羡慕的老板。十多年前,黄某外出创业,聪明能干又肯吃苦的他没过多久就闯出了一条致富之路,掘得了人生的第一桶金。事业的顺风顺水让他的生活也变得“丰富多彩”起来,歌舞厅、酒吧……在灯红酒绿中渐渐迷失了自己。

“在歌舞厅时间长了,甚至二十年左右我一直在歌舞厅,在歌舞厅认识的人啊,形形色色的太多了。一开始看到他们吸毒,我还劝

他们走,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一天天的接触,看他们吸也无所谓,就开始了。”

黄某回忆“吸毒的过程中,朋友间谁断货了我就卖给他们一些,也没赚他们钱,以为只是互相帮助,没想到竟然也属于贩毒。”

“这些年我吸毒差不多花了有500万吧,还落下一身病,血压高的都要爆表、静脉栓塞、血管硬化……如果能从头再过一遍,我肯定不会走这条路,太惨痛的教训,我现在是一无所有!”

他为发泄苦闷吸毒贩毒走上不归路

张某,还不满四十岁,本属于人生的黄金时期,但他却因为家庭、婚姻的不顺陷入深深的忧愁苦闷中无法自拔,整天借酒浇愁。

一次酒后,朋友给了他一小袋白色粉末,告诉他可以忘却一切烦恼。虽然张某知道这是毒品,在酒精的麻痹作用下,出于好奇他没

有拒绝。没想到,一失足则成千古恨,此后,张某深陷其中无法自拔。

吸毒花销很大,很快张某就维持不了了。他开始铤而走险贩毒,他把下家给的毒资转给上家,拿到毒品后分成两份,一份给下家,一份供自己吸食。短短一年多的时间,他就售卖给他人34.25克毒品。

法律意识淡薄的他认为自己并没有获得实际的经济利益,不属于贩毒,殊不知他这种属于典型的以贩养吸,获利的不是金钱,而是毒品。

该案经过法院审理已当庭宣判,等待他们的将是高墙铁窗生涯。

“毒品”,已经成为大众意识中一个可怕的名词。大量触目惊心的案件警示着人们,涉毒是一条充满了精神和肉体痛苦,充满了妻离子散痛苦的不归路,“珍爱生命,远离毒品”,愿我们每一个人都能牢牢铭记!(通讯员 张春燕)

■市法院

召开服务和保障
民营经济新闻发布会

本报讯(通讯员 张美芳)1月3日,海门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向社会各界发布该院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12条意见及十大典型案例。南通、海门两级媒体记者出席了发布会。该院党组成员、专委陈冲,民一庭庭长王坚进行了发布。

去年以来,该院积极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稳步推进司法服务转型升级,全力打造与高水平发展相适应的高水平司法,倾力保障海门经济高质量发展,出台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12条意见,全力服务企业、服务项目、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推动海门“六个高质量”发展。

在发布的十大典型案例中,其中被告人王某某、韩某、王某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案,被告人既侵害了购房者和房地产企业的经济利益,也侵害了当地的楼市调控政策,助长了行业歪风,变相推高了

房价。

2017年10月,正是当地房价上升期,王某某时任某项目营销副总监、韩某时任该项目销售主管、王某时任该项目销售员,3人经共谋决定,利用职务便利,由王某某出面联系意向购房客户,利用信息不对等,人为制造了房屋资源紧张,用“饥饿营销”等方式,迫使消费者给出数额不等的“好处费”。同月底,三人共收取好处费50万元。

该院经审理认为,王某某、韩某身为某房产经纪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伙同王某,利用职务之便,非法收受他人财物,谋取利益,数额较大,其行为均已构成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王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缓刑一年;韩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缓刑一年;王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非法所得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市司法局

节前法律扶贫
让群众过好年

本报讯 新年伊始,温暖相伴。在新春佳节即将到来之际,为了能让群众度过一个欢乐、幸福、祥和的春节,在局领导的带队下,海门市司法局集中开展节前法律扶贫活动。

1月3日,局领导班子全体成员来到海门港新区凤飞村,开展“公共法律服务村村行”司法知识讲座,向村民们宣讲宪法知识,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不断增强群众的宪法意识和宪法观念。

该局还在海门港新区天西村、河塘村开展法律扶贫,对困难群众逐一入户走访慰问,为他们送去了法治宣传年画、宪法读本等“法律年货”。

司法局走访干部们坐下来与村民亲切交流,嘘寒问暖,详细了

解生活、身体情况,勉励大家转变观念,克服暂时困难,树立战胜贫困的信心和勇气。

同时,引导贫困户谋划生产,提供法律咨询,全力帮助排忧解难,着力解决他们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切实改善生活状况,争取早日脱贫致富,让贫困户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通过开展走访,以各种方式向群众传递爱心和温暖,提高了村民的法律意识,树立了司法行政队伍的良好形象。此次活动除了向群众宣传宪法知识,还将扶贫优惠政策以及扶贫商业保险保单送到每个贫困户家中,为他们解答疑惑,切实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每一名贫困对象身边。

■市法院

召开迎新春老干部座谈会

本报讯(通讯员 张美芳)1月18日上午,海门法院召开了迎新春老干部座谈会,应邀前来的57名离退休老干部欢聚一堂,该院全体院领导出席了会议。党组成员、政治处主任郭建雷主持了会议。

座谈会上,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周东瑞代表院党组向老干部们送上节日的问候与祝福,亲切询问老干部们的身体情况,并对各位老干部多年来为法院事业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同时也通过老干部向他们的家人表示亲切慰问。

周院长向老干部们通报了2018年海门法院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及所取得的成绩,听取老领导、老同志的意见建议。周院长表示,海门法院各项工作的进步,离不开老干部过去在法院努力工作打下的基础,希望老干部继续支持、关心海门法院的工作。特别是在全国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要充分利用老干部身份优势,深入社区、深入群众、摸底排查,助力法院推进该项工作。要向周围群众宣传现阶段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情况,积极营造有利于法院工作开展的舆论氛围,为争创全国模范法院出谋划策。老干部们在发言中,高度肯定了海门法院的各项工作,特别是海门法院多项工作走在全国、全省前列,让他们感到骄傲,法院文化建设包括干警体能中心和图书馆建设呈现的新亮点让他们感到自豪,并就进一步做好审判执行工作提出了意见建议。一致表示将继续关注法院发展,支持法院工作,为法院各项工作实现新的跨越发挥自己的余热。

